

臺南市 112 年度資優教育發展計畫

南市教特(二)字第 1121323529 號函

壹、計畫背景

為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賦優異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資優教育優質發展中程計畫」辦理，並培育資賦優異人才，發展資優學生之多元潛能，提升國家競爭優勢，有效整合資優教育資源，並增進本市資優教育質的提升與量的增加，全面關照資賦優異學生的受教權益，均衡各類資優之發展，據以每年配合修正訂定本市資優教育發展計畫。

貳、計畫目標：

- 一、建構完整資優教育支持體系，提供系統化的資優教育服務。
- 二、落實各類資優鑑定作業，發掘本市各類資優潛質學生。
- 三、強化教師專業教學素養，提高資優教育教學績效。
- 四、研發資優教育課程教材，活化資優學生充實學習。
- 五、發展多元資優教育型態，提供學生多元的資優教育活動。
- 六、促進資優師生國際交流機會，提升本市資優教育品質與量能。

參、執行情形與成果

一、資優教育行政支持體系：

於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之下設置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以下稱本中心)，本中心設置地點位於進學國小，進駐專責人力團隊，計有鑑定安置組、課程研發組及行政資源組等 3 個組別，執行核心資優教育工作；原有之鹽水資優中心持續提供資優教師研習、社群及講座宣傳推廣，精進教師資優教育素養及親職教育。

二、各類資優鑑定與安置作業：

(一)國中小資優班設置情形(如表 1)：

111 學年度共計 8 校 31 班，其中含一般資優資源班 27 班、數理資優班 3 班、音樂資優班 1 班，本市辦理資優教育所服務對象為一般智能優異、學術性向優異、藝術才能資優及創造能力資優之學生，其他如領導才能及其他特殊才能等類則以辦理多元資優教育方案為主要服務方式。

(二)實施多元多階段鑑定方式：

本市自 95 年度起至今與中南部各縣市策略聯盟委託國立臺南大學共同編制 GISA 資優學生成就測驗題庫資源建置計畫，透過標準化測驗實施鑑定工作，讓資優學生鑑定之標準有更客觀一致之評量方式。105 年則與國立中山大學合作廣續辦理題庫建置計畫，以適性之鑑定工具發掘具潛能之學生，提供資優學生多元安置。

(三)積極發掘資賦優異學生：

經擷取至 111 年 10 月特教通報網數據資料，本市 111 學年度國中小鑑定安置人數計 172 名(含提早入小學學生 5 名、國小 120 名、國中 47 名)，惟縣市合併後之區域廣泛，為發掘更多資優潛能學生，均衡配置資優教育資源，於 104 學年度起規劃以未設置資優資源班之學校來辦理創造能力資優教育方案，針對創造能力鑑定通過之各校學生提供方案服務，至今共服務約計 166 位學生。考量學生來源散布各校，方案課程時間以周末或寒暑假為原則，為避免單次方案課程之教學效益不彰，本案方案課程以 2-3 年期為原則規劃之，課程之規劃強調系統性及架構性。

三、精進資優師資及課程教學：

(一)提高國中資優教師合格率：

本市近年辦理方式為，於 101 學年度規劃委託高師大、臺南大學共同開設資優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101 年及 103 年分別提報國中教甄缺額計 14 缺，無人錄取，提升率 0%；102 年至 105 年提報國中小師資培育公費缺計 15 缺(惟自 104 年度起，提報缺額學校計有新東國中等 3 校 6 缺，因不符師資培育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不予列入提報)；105 學年度委託彰師大辦理資優學分班，由本市薦派 6 名教師共同參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所開設之 105 年度「中學教師在職進修特殊教育資賦優異組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班」，業於 106 年 8 月完成 30 學分，順利取得資優教師合格證。107 年度配合新課綱教師進修需求，提報國中教師資優學分班需求計 3 人(錄取 2 人)，109 年度提報新東國中資優公費生 1 名。藉由上述方式，合格率由 103 學年度 27.8%至 111 學年度達到 88.89%。

(二)資優教育教師增能研習：

定期調查各校資優研習需求，納入當年度特教研習規劃辦理。109 年計辦理資優班班級經營實務與分享、摺紙數學、Pa 探索教育、國民教育階

段身障資優生輔導實務、Maker 教育、智慧財產權等研習，皆為提升本市師資班級經營、學科與特殊需求領域及身障資優生輔導等專業知能；110 年計辦理電腦化資優學生個別輔導計畫網填報系統實作研習、區域資優方案申辦實務研習、教師行動研究研習、實踐資優班人文專題課程的在地特色～從素養導向談起、獨立研究指導教學研習、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輔導實務研習；111 年計辦理創造力資優課程實務分享、摺紙數學研習、校本資優課程規劃、教師行動研究研習。

(三)資優教育教師課程教材：

108 年由彰化師範大學賴翠媛教授指導編製「資優班特殊需求領域-情意發展教材」，109 年由新化國小、新東國中辦理臺南市 109 年度「國中小資優教育特殊需求領域-情意課程研發成果」推廣，提供本市資優資源班教師課程教學交流分享之平臺，推廣國中小資優教育特殊需求領域-情意課程研發成果，供本市國小資優資源班教師參考使用。110 年度因疫情改為 110-111 資優數位課程專業成長社群及課程教材研發。

四、深化各類資優人才之培育：

- (一)本市自 103 年起每年配合申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稱國教署)多元資優教育方案(含「創造能力資優」、「領導才能資優」、「其他特殊才能優異」等類別)，111 年度國教署補助本市計 6 校 44 萬 30 元整，112 年度補助本市計 4 校 36 萬 9,332 元整。
- (二)本市自 103 年起以市款補助本市區域性資優教育方案，111 年度補助 7 校 12 案計 50 萬 2,100 元整，112 年度補助 8 校 16 案計 81 萬 2,676 元整(含國教署審核不通過改簽市預算計 4 校 4 案計 23 萬 5,200 元整)。
- (三)本市自 110 學年度起配合國教署補助經費辦理本市雙特生發掘與輔導方案 110 學年度國教署補助本市經費計 12 萬 8,484 元整，111 學年度補助經費計 20 萬 8,069 元整。
- (四)本市國中小獨立研究競賽自 103 年度起由新化國小及新東國中分別承辦國中組及國小組獨立研究競賽，兩個組別分別有人文社會科學類及數學自然科學類；首年辦理報名件數計有國小組 24 件、國中組 63 件，此後由資優班國中小每兩年一輪輪流承辦競賽活動；110 年度報名件數計有國小組 28 件、國中組 24 件；111 年度計有國小組 36 件、國中組 18 件。

(五)本市自 106 學年度起辦理國小資優教育成果發表活動，110 及 111 學年度皆補助國小 6 校經費計 22 萬元整。

五、促進資優師生國際交流機會與多元展能：

- (一)本市於 106 年度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資優教育人員國際參訪與交流觀摩計畫」薦派本市國小教師 2 名及國中教師 1 名至新加坡參訪，經費由國教署支應。
- (二)本市於 107 年自發辦理參訪以色列創造力資優學校，薦派 5 位教師參訪，由本局補助經費計 72 萬 4,110 元整。

表 1、本市 111 學年度資優教育概況(截至 111 年 11 月特教通報網資料)

資優資源班-共安置 489 位學生				
學校	類別	班級數	學生數	備註
建興國中	數理學術性向資優	3	89	
新東國中	一般智能優異	3	41	
新營國小	一般智能優異	4	63	
鹽水國小	一般智能優異	4	42	
麻豆國小	一般智能優異	4	26	
新化國小	一般智能優異	4	34	
中西區成功國小	一般智能優異	4	52	
永福國小	一般智能優異	4	113	
永福國小	國小音樂藝才資優	1	29	3~6 年級，跨年級 1 班
區域資優教育方案-共服務 48 位學生				
類別	學生數		備註	
國小創造能力資優	48		由新泰、崇明、塭內國小等 3 校提供方案服務	

肆、未來精進方向及措施

一、資優教育行政支持體系：

- (一)持續配合國教署補助經費，挹注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之設置及改善資優教育環境及設施設備，包含資優教育資源中心及各校課程教學所需添購或汰舊換新之設施設備。國教署補助不足額部分由本市審核補助。

(二)配合本市資優教育組織架構盤整更新相關法規。

二、各類資優鑑定與安置作業：

- (一)持續辦理本市各類資優鑑定作業，落實對學校及家長宣導報名等資訊，以發掘本市各類資優潛質學生。
- (二)與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橫向聯繫，共同發掘身心障礙資賦優異潛能學生(雙重特教需求生，以下稱雙特生)，並配合國教署政策逐步發展雙特生鑑定工具及安置流程。
- (三)定時檢討本市資優生鑑定安置程序，落實修法及簡章修訂與時俱進。
- (四)為推動本市多元資優教育發展，對部分報名人數較少之鑑定類別(如音樂資優及創造力資優)，補助經費以辦理必要鑑定工作。
- (五)持續縣市合作委託大專院校學術單位共同建置鑑定工具常模。

三、精進資優師資及課程教學：

- (一)持續辦理資優增能研習，提升本市資優教師專業素養。
- (二)持續規劃並辦理跨校或跨領域資優教師專業社群。
- (三)研發及補助資優教師課程教學模組及各類資優教材，並建置數位課程。
- (四)持續配合國教署補助辦理本市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之師資研習及訓練講座。

四、深化各類資優人才之培育：

- (一)持續配合申辦國教署多元資優教育方案(「創造能力資優」、「領導才能資優」、「其他特殊才能優異」等類別)。
- (二)持續辦理本市其他區域性資優教育方案，如其他語文、科學、藝術、情意輔導等多元類別之資優教育方案。
- (三)持續配合國教署補助經費辦理本市雙特生發掘與輔導方案。
- (四)持續辦理國中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以活化本市資優教育，提供各校發表交流之平臺並促進資優生與普通生學習互動與共好。
- (五)持續辦理國中小資優教育成果發表活動、親子手足成長營案，供資優教育師生校際交流，互相觀摩之平臺。

五、促進資優師生國際交流機會與多元展能：

配合國教署來函或依據國教署資優教育優質發展中程計畫薦派本市資優教師或遴選學生參與全國性、國際性交流活動或培訓課程，經費依計畫性質由

國教署或本市補助。

伍、計畫期程及經費規劃

一、期程：112年1月至12月。

二、經費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及編列市預算支應。

三、規劃事項如下：

面向	執行項目	辦理期程	經費數 (元)
行政支持系統	規劃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112年5-10月	20萬
	改善資優教育環境及設施設備	112年9-10月	20萬
鑑定安置	辦理各類資優鑑定作業	112年1-6月	2萬
	建置資優常模鑑定工具	112年1-6月	60萬
學生課程及活動	辦理多元資優教育方案	112年1-12月	300萬
	辦理國中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	112年9-11月	40萬
	辦理國中小資優教育成果發表活動	112年7-8月	10萬
	辦理資優生經驗傳承講座	112年11月	5萬
	資優手足成長體驗營	112年10月	5萬
教師專業發展	辦理資優教師增能研習	112年1-11月	15萬
	辦理資優教師專業社群	112年3-11月	5萬
	研發及補助資優教師課程教學模組及各類資優教材，並建置數位課程。	112年3-11月	10萬
合計			492萬

陸、預期效益

一、發掘本市國中小各類資賦優異學生，提供適性資優教育安置服務。

二、積極申請國教署資優教育優質發展中程計畫之經費補助，改善並強化本市資優教育各項軟硬體設施設備。

三、配合國教署資優教育優質發展中程計畫，提升本市國中小資優教師專業素養及專業發展，拓展本市國中小資優生之視野，促進本市資優教育之多元與優質發展。